

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来的《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，经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源集团”）认真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截至本函回复日，能源集团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27日

